

中共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委员会文件

信电学院党委发〔2016〕15号

中共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委员会关于 信息与电子工程实验中心党支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批复

信息与电子工程实验中心党支部：

你单位关于支部委员会选举结果的请示悉。经学院党委研究，同意你单位党员大会会议选举结果。

楼东武为书记。

特此批复。

中共浙江大学信息与电子工程学院委员会

2016年9月28日